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8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傲农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已有 9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傲农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4.52 元/股的 130%，若在未来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 6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将触发“傲农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傲农转债”。

一、“傲农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 号）文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公开发行 1,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 亿元，并于 2021 年 4 月 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傲农转债”，债券代码 113620。傲农转债存续期 6 年，自 2021 年 3 月 10 日至 2027 年 3 月 9 日，转股起止日期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7 年 3 月 9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14.80 元/股。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21 年 5 月 26 日，因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转股价由 14.80 元/股调整至 14.6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

2021 年 6 月 8 日，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由 14.66 元/股调整至 14.5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8 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2）。

2022 年 1 月 19 日，因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转股价由 14.51 元/股调整至 14.5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1 月 19 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二、“傲农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

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的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已有 9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傲农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4.52 元/股的 130%，若在未来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 6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将触发“傲农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傲农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本次

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傲农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2日